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4月15日，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及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构成情况

（一）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刘清勇、姜清海、曲哲、刘汉成、魏国栋、王非

独立董事：董惠江、蔡昌、金惟伟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清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姜清海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设立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成员的选举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蔡昌（召集人）、董惠江、姜清海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惠江（召集人）、蔡昌、王非
- 3、战略委员会：刘清勇（召集人）、金惟伟、蔡昌
- 4、提名委员会：董惠江（召集人）、金惟伟、曲哲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二、第九届监事会构成情况

（一）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股东代表监事：肖坤、马春海

职工监事：张宏伟

（二）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肖坤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及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